

# 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 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西政征补公告〔2022〕2 号

为确保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土地征收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结合土地现状调查情况，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组织拟定了《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现公告如下：

## 一、征收土地范围及现状

本次拟征收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福海街道办事处杨家社区王家地居民小组部分集体土地。土地总面积 1.0554 公顷，农用地 0 公顷（耕地 0 公顷，其中水田 0 公顷、旱地 0、水浇地 0 公顷；园地 0 公顷；林地 0 公顷；其他农用地 0 公顷），建设用地 1.0554 公顷，未利用地 0 公顷，详见《昆明市 2017 年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 二、征收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符合法律和相关规定的可以征收情形。

### **三、征地补偿安置费情况**

征地补偿标准按《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实施全省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云自然资〔2020〕173号）批准公布实施的征地补偿标准，执行西山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表杨家社区居民委员会区片综合地价 255500 元/亩（含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

项目拟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详见《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 **四、农村村民住宅和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

本项目拟征收农村村民住宅按照先补偿后搬迁、居住条件有改善的原则，在尊重农村村民意愿的基础上，采取提供货币补偿、房屋产权调换或货币补偿加房屋产权调换相结合方式给予公平合理的补偿，并对因征收造成的搬迁、临时安置等费用予以补偿。

本项目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农村村民住宅、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按照《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集体土地及房屋征地拆迁补偿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执行。

本项目拟征收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等权属、种类、数量信息详见《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 **五、安置途径**

具体安置方式及社会保障措施详见《方案》。

## 六、补偿登记办理时间及地点

本公告时间不少于三十日，公告期满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当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2023 年 1 月 6 日，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到西山区福海城中村改造 29 号片区工作指挥部办理补偿登记。

## 七、有关事项

（一）公告发布之后，涉及被征地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应组织召开村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村民大会，讨论拟征收土地事宜，充分听取村民意见。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听证的，应当在《方案》公告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向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提出书面听证申请，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按相关法律规定组织召开听证会；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对《方案》无异议的，应在公告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向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提交《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实施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871-68100811

地址：昆明市西山区秀苑路 188 号

- 附件：1. 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集体土地及房屋征地拆迁补偿实施方案
2. 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3. 听证申请书
4. 《昆明市 2017 年度城市建设用地西山区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补偿实施方案项目集体土地及房屋征地拆迁补偿实施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